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

闽证监发〔2020〕103号

---

## 福建证监局关于开展投资者宣传教育及创业板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的通知

辖区各证券期货经营机构、上市公司，福建省证券期货业协会：

随着我国资本市场全面深化改革落地，资本市场基础制度体系更加成熟定型，资本市场枢纽功能更加有效发挥。为进一步推进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统一部署，现就参加《股东来了》投资者权益知识竞赛活动及加强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投资者参与《股东来了》投资者权益知识竞赛

为引导广大中小投资者掌握投资知识，提升风险意识，提高

自我保护能力，培育成熟理性的投资者队伍和投资文化，按照证监会统一安排，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组织开展《股东来了》2020 投资者权益知识竞赛活动。为扩大本次活动的影响力和辐射面，动员辖区投资者和从业人员积极参与活动，现就有关事项要求如下：

（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知识竞赛活动，积极组织广大投资者参与，鼓励和支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上市公司的从业人员参与竞赛。通过中国投资者网微信公众号、投服中心微信公众号、中证资本市场法律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各赛区组织方公众号及合作媒体等渠道参与活动（活动简介及参赛渠道见附件1）。

（二）各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应将“股东来了”知识竞赛活动的有关内容载入客户交易终端系统，使投资者登录交易系统时可便捷获取本次竞赛活动相关信息。同时，各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应通过公司网站、微信公众号及营业场所的电子显示屏、户外显示屏等载体，滚动播放“股东来了”知识竞赛活动的宣传片、宣传内容等。

（三）各上市公司可在公司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道通知投资者，鼓励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知识竞赛活动。

## **二、加强创业板改革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

目前创业板试点注册制相关审核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为进一步做好创业板改革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按照中国证监会要求，

我局现将有关事项要求如下：

（一）做好投资者教育和风险提示工作

1. 各证券经营机构应做好投资者教育和风险提示等工作。特别是向投资者讲清适当性管理的要求、创业板改革后各项制度规则的变化点，引导投资者合理评估自身情况，审慎参与创业板交易。

2. 请各证券经营机构将证监会投保局风险提示词条（见附件2），作为近期创业板专项投教活动的重点内容。依托投资者教育基地、公司或基地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客服短信、营业部显示屏、新闻媒体等平台，广泛宣传推广。

3. 请福建省证券期货业协会在协会官网等平台，登载、宣传证监会投保局风险提示词条，指导会员单位加强投资者预期引导、理性参与创业板投资。

（二）切实履行适当性管理职责

1. 各证券经营机构要按照全面覆盖原则，主动多渠道、全方位地联系创业板存量投资者，特别是近两年的活跃投资者，提示投资者尽早签署新版风险揭示书，尽早了解创业板改革后的规则变化，以便利后续参与创业板新股申购及交易，力争在创业板注册制下的公司上市交易前，完成重签风险揭示书。

2. 各证券经营机构应切实履行适当性管理职责，做好签署新版风险揭示书过程的适当性匹配告知及确认工作，应当落实“明

示参与”要求，不得在开通和重签过程中捆绑开通融资融券等其他业务和服务。

3. 各证券经营机构应开放信息系统签署时间，允许客户每日24小时均能够自主办理相关风险揭示书重签程序。

4. 我局将视情况针对辖区内存量投资者风险揭示书重签率较低的证券经营机构，开展重点监督检查，请各证券经营机构抓紧落实相关要求。

附件：1. 《股东来了》2020 投资者权益知识竞赛活动简介  
2. 创业板风险提示词条



## 附件 1

### 《股东来了》2020 投资者权益知识竞赛活动简介

《股东来了》2020 投资者权益知识竞赛活动，由中国证监会办公厅、投资者保护局指导，由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联合天津证监局、湖南证监局、安徽证监局、内蒙古证监局、中证资本市场法律服务中心共同举办。本次活动面向社会公众，以投资者喜闻乐见的竞赛形式普及新《证券法》等投资者权益保护知识，倡导投资者“长期投资、价值投资、理性投资”，引导投资者“全面知权、积极行权、依法维权”。

本次活动采用答题竞赛的方式，《股东来了》H5 线上答题游戏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 15:30 正式上线。

具体游戏规则、活动动态请关注中国投资者网、“中国投资者网”微信公众号、“投服中心”微信公众号、“中证资本市场法律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



## 附件 2

### 创业板风险提示词条

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温馨提示您：要充分了解创业板改革后制度规则的变化及风险特征，尽早签署新版风险揭示书，理性参与投资。